

致：立法會社會福利事務委員會

由：新界區私營院舍聯會

代表張健華

就推行殘疾人士院舍買位先導計劃的建議

發表意見

日期：12/03/2010

目前私營殘疾院舍經營上面對不少困難和不明朗因素，在目前的經濟環境下，首要面對的是尋找適合營辦院舍的地方。現今的私營院舍大部份都已開辦多年，開辦時未有法例規管，亦未知道將來立法的要求，因此參加買位計劃或立法後都要面對搬遷院舍的問題。在現時樓價高漲及租金昂貴的情況下，實在難以在短期內覓得適合的地方繼續營辦服務。

其次，院費的收入在近年亦大受影響。私營院舍的收入多來自入住院友所繳交的綜援金，而在過去多年綜援金已先後遞減多次，但生活指數則不斷上升。政府提出之買位計劃金額與實際生活指數有很大差距，而買位計劃中之買位比率偏低，私院若參與買位計劃唯有拉上補下將服務質素降低以免虧本收場。

最後，私營院舍面對院友流失方面，亦是一大難題。私院與政府或津院的其中一個分別，是入住的院友的流失量。入住政府或津院院友可以長期居住在院舍內（除了過世或犯規等因素），所以院舍入住滿座後便不用擔心再招收新院友問題。但私院大部份之院友都正輪候政府或津助舍宿位，當他們輪候到便會離開，所以很多時私院投放時間及資源訓練這些院友成功適應宿舍生活時，便被政府或津助院舍接收，而私院亦要重新招收新院友填補空缺。